

证券代码：832472

证券简称：裕丰食品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未通过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共 18,03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15%。

二、否决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未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拟提名范勉胜、陈小飞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胡志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之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8,03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之股份总数的 1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否决议案原因

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讨论审议，未就议案达成一致意见。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股东大会否决议案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4 日